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11-015

## 广东九州阳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进行。  
一、会议通知情况  
会议通知的公告于2011年4月1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11年5月12日上午10点  
2.召开地点:广州市东风中路437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5楼1号会议室  
3.召开方式: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4.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乔平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32,289,07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7.78%。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出席了会议。  
四、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委托代理人)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过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32,289,077股同意,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该议案获通过。  
2.审议通过《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32,289,077股同意,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该议案获通过。  
3.审议通过《201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132,289,077股同意,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该议案获通过。  
4.审议通过《201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132,289,077股同意,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该议案获通过。  
5.审议通过《2010年度关联方资金往来审核报告》  
表决结果:148,700股同意,占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该议案获通过。  
6.审议通过《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表决结果:148,700股同意,占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该议案获通过。  
7.审议通过《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132,289,077股同意,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该议案获通过。  
8.审议通过《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132,289,077股同意,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132,289,077股同意,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该议案获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黄晓莉 姚继伟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本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本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九州阳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900 证券简称:现代投资 公告编号:2011-008

##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2011年5月12日  
2.召开地点: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279号金源大酒店南栋5楼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宋伟杰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85名,代表股份144,700,0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2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提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38,588,5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78%;反对3,991,41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5%;弃权2,12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7%。  
(二)审议通过了201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本年度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713,927,847.18元。  
公司以公司2010年末的股本总额399,165,9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2.00元(含税),共计79,833,180元。  
表决结果:同意138,436,64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67%;反对4,131,16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5%;弃权1,22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120,000股无效,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7%。  
(三)审议通过了2010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38,504,6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72%;反对4,002,61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7%;弃权2,192,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  
独立董事在会上作了年度述职报告。  
(四)审议通过了2010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38,456,64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69%;反对4,123,36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4%;弃权2,12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7%。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201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138,577,3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77%;反对4,002,61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6%;弃权2,12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7%。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刘初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及免去傅安辉先生董事职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2,408,36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2%;反对116,94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弃权2,174,7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泰希燕联合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曾枝芝 唐志  
3.该法律意见书认为:现代投资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相关决议真实、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泰希燕联合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5月12日

附 刘初平简历:  
刘初平 男 53岁 高级工程师 硕士研究生 曾任湖南省衡阳市公路局副局长、衡阳路桥建设总公司总经理。2001年至2008年任公司漂来分公司副经理、总经理。2008年11月至2011年4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4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0;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否。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集团 公告编号:2011-038

##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主要产品2011年4月份销量数据的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告属自愿性信息披露。  
本公司主要产品2011年4月份的销量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产业	产品	2011年4月份			2010年4月份			2011年1-4月份			2010年1-4月份		
		销量(万台)	同比增长(%)	环比增长(%)	销量(万台)	同比增长(%)	环比增长(%)	销量(万台)	同比增长(%)	环比增长(%)	销量(万台)	同比增长(%)	环比增长(%)
多媒体电子	LCD电视	788,962	561.486	40.51%	2,716,386	2,488,595	9.15%						
	其中:LED背光源液晶电视	301,221	-	不适用	899,961	-	不适用						
	CRT电视	422,610	454.089	-6.93%	1,585,965	2,064,151	-23.17%						
移动通讯	AV产品	1,679,592	1,795,250	-6.44%	6,082,782	5,131,432	18.54%						
	移动电话(台)	3,375,157	2,745,533	22.93%	12,090,083	8,534,146	41.67%						
家电	空调	342,471	162,300	111.01%	1,122,987	636,168	76.52%						
	冰箱	65,936	62,631	5.28%	225,710	202,089	11.69%						
	洗衣机	48,093	27,791	73.05%	233,542	146,118	59.83%						

注:自2011年4月份开始,移动通讯的销量数据包括移动电话、平板电脑、固定电话、数据卡及其他无线接入发射设备产品等。目前以上新增产品的销售尚处于市场开拓阶段。本公司主要产品2010年经审计的销售收入占总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多媒体电子产业46.67%、移动通讯产业15.07%、家电产业9.95%。  
特此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集团 公告编号:2011-039

##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实施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份10股  
2.股利登记日:2011年5月18日  
3.除权日:2011年5月19日  
4.新增股份上市日:2011年5月19日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1.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已经2011年4月15日召开的本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本公司于2011年4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本次转增股本距离股东大会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发放年度:2010年年度  
2.发放范围:截止2010年5月1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3.本次分配以公司2010年12月31日股份总数4,238,109,417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份10股,共计转增4,238,109,417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为8,476,218,834股。  
三、实施日期  
1.股利登记日:2011年5月18日  
2.除权日:2011年5月19日  
3.新增股份上市日:2011年5月19日  
四、分配对象  
截止2011年5月1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配、转增股本实施方式  
1.根据转增股本于2011年5月19日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通过其计算机网络,根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持股数,按转增比例自动计入股东账户。  
2.若股东在除权日办理了转托管,其增加股份在原托管证券营业部领取。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项目	变动前股本(股)	本次转增股本(股)	变动后股本(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819,832,646	2,819,832,646	5,639,665,292	66.54%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418,276,771	1,418,276,771	2,836,553,542	33.46%
合计	4,238,109,417	4,238,109,417	8,476,218,834	100%

七、调整相关参数  
1.本次转增股本后,按新股本8,476,218,834股摊薄计算的2010年度每股收益为0.0622元。  
2.2011年1月28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根据该草案规定:激励对象行权前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股利、股份拆细、缩股、配股、派息等事项,行权价格和行权数量将做相应的调整,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本次转增股本后,按新股本8,476,218,834股计算本次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由86,123,600份调整为172,247,200份。其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由77,512,800份调整为155,025,600份;预留股票期权,由8,610,800份调整为17,221,600份。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行权价格由4元调整为2元;预留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在该部分股票期权授予时由董事会决定。  
目前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正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审核无异议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有关咨询办法  
1.公司董事会秘书:屠树毅  
电话:0755-33313811  
传真:0755-33313819  
电子信箱:ir@tcl.com  
2.证券事务代表:何彤华  
电话:0755-33313801  
传真:0755-33313819  
电子信箱:ir@tcl.com  
3.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科技园高新一路TCL大厦B座19楼  
九、备查文件  
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2452 证券简称:长高集团 编号:2011-013

##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1年05月06日召开的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0.9元;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二、股利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05月1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1年05月20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2011年05月1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11年05月2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五、咨询机构:公司证券投资者  
咨询地址:长沙市金星大道西侧望城段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者  
咨询联系人:马晓、陈志刚  
咨询电话:0731-88585000  
传真电话:0731-88585000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登记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5月13日

## 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深国商、深国商B  
股票代码:000056,200056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泰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文锦中路1027号深业大厦823室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一一年五月十一日

特别提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持有的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四、本次股份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在本报告中所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1、深国商、上市公司、公司: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泰天实业:深圳市泰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泰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本报告书: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深圳市泰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文锦中路1027号深业大厦823室  
法定代表人:黄桂珍  
注册资本:2800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19224470-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办;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及限制项目)。  
经营期限:自1993年9月15日起至2013年9月15日止。  
税务登记证号码:440300192244703  
主要股东:深圳市君明实业有限公司持有10%股权,深圳市本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90%股权。  
深圳市君明实业有限公司的股东结构为:王岚48.3333%、蒙秋明48.3333%、深圳日报图片社3.3333%

深圳市本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蔡湛,持有90%股权。  
联系电话:0755 82129429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黄桂珍	女	董事长	中国	中国	否
蔡湛	男	总经理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是
蒙秋明	男	董事	中国	加拿大	是
李木妹	女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截止本报告签署之日,泰天实业不存在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已发行股份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计划  
除本次权益变动外,在未来12个月内不排除在合适的市场时机下通过二级市场继续减少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

第四节 权益变动情况  
2006年我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前,泰天实业共有我A股19,075,392股,股改时泰天实业安排对价股份6,631,420股(含泰天实业代和昌化工垫付的869,877股),股改后持有我12,443,972股,占总股本的5.63%。2008年10月08日,和昌化工偿还了之前垫付的869,877股给泰天实业。  
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泰天实业根据股改承诺自2007年1月06日分批上市流通后,截止2011年5月10日收市止,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交易累计减持深国商A股12,173,236股(含和昌化工偿还股份),累计减持减持5.507%,达到法定披露比例。本次减持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持有深国商股票1,140,613股,占总股本的0.52%。  
在本次权益变动期间,其任意30天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均未超过1%,也不违背其他股改时所做承诺。

交易时间	股数(股)	占深国商总股数比例	价格区间(元)
2011年5月	103,771	0.047%	18.16—19.22
2011年4月	1,028,724	0.47%	15.701—17.90
2011年3月	1,132,495	0.51%	16.208—17.91
2011年2月	1,132,000	0.51%	13.86—15.112
2010年12月	588,499	0.27%	9.766—11.9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第七节 备查文件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备查文件  
1、泰天实业的营业执照;  
2、泰天实业的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1、深圳证券交易所  
2、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深圳市泰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桂珍  
2011年5月11日

附表1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人民南路发展中心大厦23层
股票简称	深国商、深国商B	股票代码	000056,20005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深圳市泰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文锦中路1027号深业大厦823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减少□不变,保持□一致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协议转让□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间接方式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执行法院裁定□继承□赠与□其他□	确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	持股数量:12,443,972股	持股比例:5.63%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数量:1,140,613股	持股比例:0.52%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增持	是□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之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否□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否□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深圳市泰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黄桂珍  
签署日期: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一日

股票代码:002341 股票简称:新纶科技 公告编号:2011-28

##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1年5月10日召开的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2011年5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现将具体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3,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2.7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73,20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46,400,000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5月1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1年5月19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权益分派对象为:2011年5月1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增股于2011年5月19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11年5月1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高管锁定股份、IPO前限售股份(个人)  
五、本次所送转增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1年5月19日。  
六、股份情况变动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4,875,000	61.30%		44,875,000	44,875,000	89,750,000	61.3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4,875,000	61.30%		44,875,000	44,875,000	89,750,000	61.3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6.其他(回购专用)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8,325,000	38.70%	38.70%	28,325,000	28,325,000	56,650,000	38.70%
1.人民币普通股	28,325,000	38.70%	38.70%	28,325,000	28,325,000	56,650,000	38.7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3,200,000	100%	100%	73,200,000	73,200,000	146,400,000	100%

七、本次实施送转增股后,按新股本146,400,000股摊薄计算,2010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316元。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科技园南十二路曙光大厦九层  
咨询机构:董事会秘书处  
咨询联系人:杨利 李庆军  
咨询电话:0755-26993098  
传真:0755-26993133  
九、备查文件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2011)034

##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2011年4月21日以公告形式发出,于2011年5月12日上午9时在杭州市平海路8号公司508会议室现场召开。

一、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18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95,323,4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17%。  
会议由王轼磊副董事长主持,公司董事(董事长王轼磊因出差,委托副董事长王轼磊代为出席并主持会议)、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以195,323,416股赞成,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通过了《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以195,323,416股赞成,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通过了《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0年度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以195,323,416股赞成,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通过了《2010年度财务报告》。  
4.审议《2010年年度报告》和《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以195,323,416股赞成,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通过了《2010